

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2021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199人，注册会计师97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210人。

毕马威华振2021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8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8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11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1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72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4.55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建筑业，以及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毕马威华振2021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2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张杨，2008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杨2004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杨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崔佳，202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崔佳2015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崔佳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张楠，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张楠2003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张楠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份。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2年度本项目的审计收费为人民币90万元。

二、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经核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综上，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经审查，毕马威华振具有中国证监会许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良好。公司聘任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聘任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毕马威华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 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5. 独立董事关于对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6. 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文件

河南新天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0日